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江阴市

“澄救百千万”应急救护培训三年行动计划（2022—2024年）》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各开发区管委会，市各委办局，市各直属单位：

现将《江阴市“澄救百千万”应急救护培训三年行动计划（2022—2024年）》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江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8月31日

（此件公开发布）

江阴市“澄救百千万”应急救护培训

三年行动计划（2022—2024年）

为进一步开展群众性应急救护培训，增强群众防灾减灾意识，提高科学识险、合理避险、自救互救能力，保护人的生命和健康，完善全市公共安全体系，助力健康江阴建设，特制定以下计划。

一、目的意义

掌握应急救护技能关系每个人的生命安全，群众性应急救护能力建设是健康中国建设的重要内容。《健康中国行动（2019—2030年）》提出，鼓励开展群众性应急救护培训，到2030年将取得急救培训证书的人员比例提高到3%及以上。《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赋予红十字会“普及卫生救护和防病知识，进行初级卫生救护培训，组织群众参加现场救护”的职责。江阴市开展红十字应急救护培训，有利于强化社会公众的防灾避险意识，提升人民群众的自救互救能力，对筑牢人民群众生命和健康防线，建设“强富美高”新江阴起到积极促进作用。

二、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等法律法规，落实《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无锡市应急救护培训五年行动计划（2021—2025年）的通知》（锡政办发〔2021〕95号），履行红十字会的职责任务，充分调动各方面积极性，建立健全群众性应急救护培训工作长效机制，努力提升全市应急救护知识普及率，不断提高社会公众应对突发事件的处置能力和自救互救技能，进一步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三、基本原则

**（一）坚持公益性原则。**红十字应急救护培训突出公益性，体现“人道、博爱、奉献”的红十字精神和志愿服务理念，关注人的健康和生命安全，注重社会效益。

**（二）坚持群众性原则。**红十字应急救护培训将最大限度地面向群众，积极推进全民参与的应急救护普及培训，让更多群众了解和掌握现场初级救护、灾害预防、逃生避险、常见急症救护等知识和技能，夯实防灾应急的群众基础。

**（三）坚持实用性原则。**与江阴市应急体系建设相结合，与学校素质教育、生命教育相结合，与企业安全生产、安全教育相结合，与社区健康教育、居家生活相结合，向广大群众传授基本、简单、易学、实用的知识和技能，力求在关键时刻能够发挥作用。

**（四）坚持统一性原则。**按照中国红十字会总会应急救护培训“统一教学大纲、统一技术标准、统一考核标准、统一发证管理”的要求，规范教学管理，强化监督指导，普及宣传科学、有效的应急救护知识技能。

四、工作目标

利用三年时间达成“澄救百千万”工作目标，救护培训阵地不断拓展，应急救护师资队伍发展壮大，常态化应急救护服务有效覆盖，社会公众防灾避险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显著提高。“百”：通过培训、外聘等方式组建一支100人以上的高素质、专业化的讲师团队，培育一批星级培训师资；“千”：通过市、镇（街道）两级红十字会和相关部门的共同努力，完成1000场以上宣传培训；“万”：通过三年应急救护知识普及和技能培训，让10万人以上的群众掌握基本救护知识和技能，其中完成持证培训1.5万人。

五、主要任务

以应急救护培训“四加强”“六进”为抓手，健全完善我市应急救护培训体系建设，广泛开展应急救护知识普及行动，不断扩大应急救护培训人群覆盖面，着力提升全民自救互救能力。具体任务安排如下：

**（一）应急救护培训“四加强”**

1．加强应急救护普及培训。每年有计划在全社会广泛开展普及性培训，普及健康安全、防灾避险和自救互救知识，大力提升全民自救互救技能，每年新增普及培训人数3 万人以上。

2．加强重点人员持证培训。机关事业单位干部、各级各类学校教职工和学生、医疗机构人员、公安干警、企业从事高危行业员工等每年应分批次参加初级救护员培训或“CPR+AED”（心肺复苏+自动体外除颤仪）培训，考试合格后发放初级救护员证或“CPR+AED”培训证。每年新增持证培训人数5000人以上。

3．加强应急救护师资培养。每年有计划培养应急救护师资，选拔医务人员、骨干校医或体育教师和有一定基础的相关人员参加应急救护师资培训，充实全市师资力量。同时，每年有计划进行复训。

4．加强救护培训阵地建设。在全市建设一批生命健康安全体验馆（教室）和应急救护培训基地，为学校及社会开展健康教育、救护培训、安全应急与避险体验。全市生命健康安全体验馆（教室）、应急救护培训基地等阵地应向全社会开放，预约安排参观体验或开展救护培训活动。

**（二）应急救护培训“六进”**

1．应急救护培训进机关。将应急救护知识纳入机关事业单位工作计划，促进相关行业人员应急救护知识的普及。（主责部门：市红十字会、市委组织部（机关党工委、公务员局）、市人社局、市总工会；实施主体：各机关事业单位）

2．应急救护培训进学校。将救护知识纳入各级各类学校平安校园建设计划，与学生素质教育、青少年健康教育相结合，提高师生应对突发事件自救互救的能力。（主责部门：市红十字会、市教育局、各镇（街道）；实施主体：各级各类学校）

3．应急救护培训进社区。将救护知识培训作为联系服务群众的具体措施，纳入社区网格化服务范畴和健康教育工作内容，在社区居民中广泛普及应急救护知识，夯实防灾应急的群众基础。（主责部门：市红十字会、各镇（街道）；实施主体：各社区居委会）

4．应急救护培训进农村。面向农村居民开展应急救护知识下乡活动，宣传普及红十字公益知识，传授自救互救知识技能，提高农村居民的健康水平和应急意识。（主责部门：市红十字会、各镇（街道）；实施主体：各村委会）

5．应急救护培训进企业。体现职业保护，加强企业应急救护培训，特别是面向安全生产等高危行业和人流密集商圈从业人员开展培训，增强从业人员的自救互救能力。（主责部门：市红十字会、市应急局、市总工会、各镇（街道）；实施主体：各企业）

6．应急救护培训进家庭。将应急救护培训纳入家庭安全教育体系，设置符合家庭需求的应急救护课程，提高家庭成员应急避险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主责部门：市红十字会、市妇联、各镇（街道）；实施主体：各村（社区））

六、职责分工

市红十字会：承担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责，牵头协同推进应急救护培训具体工作。按照中国红十字会应急救护课程教学大纲，指导全市各行业、各单位开展应急救护培训, 负责市级机关单位应急救护培训。负责应急救护师资培训、教材器材准备、师资协调、培训证件办理等工作。业务指导各单位建设生命健康安全体验馆（教室）和应急救护培训基地。

市委组织部（机关党工委、公务员局）：负责组织机关干部职工特别是机关新录用人员参加应急救护培训。

市委宣传部：负责应急救护培训以及典型事迹宣传。

市教育局：负责指导和监督各级各类学校深入开展“救在身边·校园守护”行动，督促学校教职员工和在校学生参加应急救护培训，重点做好市属学校学生应急救护培训的组织协调。

市财政局：负责安排应急救护培训工作经费，并将应急救护培训工作经费纳入年度财政预算。

市人社局：负责组织事业单位干部职工特别是新录用人员参加应急救护培训。

市卫健委：负责组织医疗机构人员参加救护培训，充实全市应急救护培训师资力量，为全市开展应急救护培训提供人才支持。

市应急局：把应急救护课程列入安全生产培训、应急救援演练的内容，负责督促高危工业企业从业人员参加应急救护培训。

市总工会：负责组织机关企事业单位的工会会员参加应急救护培训。

市妇联：把应急救护课程纳入村（社区）家庭教育，负责组织家庭成员参加应急救护培训。

各镇（街道）：负责组织协调辖区村民、社区居民、机关企事业单位员工、非市属学校师生参加救护培训。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博爱家园、应急救护培训基地开展应急救护知识普及。

七、保障措施

**（一）加强领导，形成合力。**成立江阴市“澄救百千万”应急救护培训领导小组，负责统筹推进全市应急救护培训工作。各镇（街道）和各责任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根据本地区、本部门特点，制定科学可行的应急救护培训方案，将救护培训工作列入年度重点工作目标并抓好落实。有关单位和部门要通力协作，积极配合，有序开展应急救护培训工作。

**（二）强化保障，保证质量。**加大市、镇两级财政和自筹资金投入，保障公益性应急救护培训工作经费。加强师资队伍建设，选拔高素质的师资人员承担救护培训授课任务，定期组织师资队伍集训或轮训。以需求为导向，优化培训课程设置，丰富培训内容，满足各行业、各领域、各层级受训需要。创新培训模式，探索以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推进应急救护培训工作。加强对救护培训工作的检查评估，提升培训教学水平，严格培训发证考核，确保培训工作取得实效。

**（三）加大宣传，营造氛围。**充分利用电视、广播、网络、报刊等媒体，大力宣传红十字应急救护培训的意义、自救互救知识、成功施救的典型案例等。利用“世界红十字日”“防灾减灾日”“世界急救日”等纪念日开展宣传活动，在城乡社区、企业、学校、机关广泛动员，增强红十字救护培训工作在群众中的认知度和影响力。

附件：1．江阴市“澄救百千万”应急救护培训领导小组

2．江阴市“澄救百千万”应急救护培训三年行动计划进度安排

3．2022年应急救护培训任务分配表

附件1

江阴市“澄救百千万”应急救护培训领导小组

组 长：翟 菁 副市长

副组长：陈正华 市政府办党组成员、市外办副主任

 张 悦 市红十字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会长

成 员：郭琳榕 市红十字会党组成员、副会长

 沈晓锋 市级机关党工委副书记

 吴 燕 市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网信办主任

 陆振华 市教育局副局长

 陈新文 市财政局党组成员

 施晔新 市人社局副局长

 杨 霖 市卫健委副主任

 赵 钧 市应急局党委委员

 张红霞 市总工会副主席

 曹玲洁 市妇联副主席

 徐 兴 高新区社会事业局副局长

 王 维 澄江街道副主任

 金 莉 南闸街道副主任

 顾建萍 云亭街道副主任

 刘江军 夏港街道副主任

 吴晓妍 申港街道宣传委员 刘志龙 利港街道政法委员

 许晓刚 璜土镇副镇长 徐小虎 月城镇副镇长 葛 艳 青阳镇副镇长 陆 恺 徐霞客镇副镇长 周 鑫 华士镇副镇长 倪玉莲 周庄镇副镇长提名候选人 缪建红 新桥镇副镇长 张 琳 长泾镇副镇长 周振国 顾山镇副镇长提名候选人 尤锦香 祝塘镇副镇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红十字会，办公室主任由张悦同志兼任。

附件2

江阴市“澄救百千万”应急救护培训

三年行动计划进度安排

|  |  |  |  |
| --- | --- | --- | --- |
| 年份 | 持证培训总数（名）（救护员、初级救护员、CPR+AED培训） | 普及培训（名） | 合计 |
| 2022 | 5000 | 30000 | 35000 |
| 2023 | 5000 | 30000 | 35000 |
| 2024 | 5000 | 30000 | 35000 |
| 总计 | 15000 | 90000 | 105000 |

附件3

2022年应急救护培训任务分配表

| 序号 | 单 位 | 持证培训总数（名）（救护员、初级救护员、CPR+AED培训） | 初级救护员（名） | 普及培训（名） |
| --- | --- | --- | --- | --- |
| 1 | 高新区（城东街道） | 240 | 60 | 1080 |
| 2 | 澄江街道 | 640 | 160 | 2880 |
| 3 | 南闸街道 | 160 | 40 | 720 |
| 4 | 云亭街道 | 160 | 40 | 720 |
| 5 | 夏港街道 | 160 | 40 | 720 |
| 6 | 申港街道 | 160 | 40 | 720 |
| 7 | 利港街道 | 200 | 50 | 900 |
| 8 | 璜土镇 | 200 | 50 | 900 |
| 9 | 月城镇 | 160 | 40 | 720 |
| 10 | 青阳镇 | 240 | 60 | 1080 |
| 11 | 徐霞客镇 | 320 | 80 | 1440 |
| 12 | 华士镇 | 280 | 70 | 1260 |
| 13 | 周庄镇 | 320 | 80 | 1440 |
| 14 | 新桥镇 | 160 | 40 | 720 |
| 15 | 长泾镇 | 200 | 50 | 900 |
| 16 | 顾山镇 | 200 | 50 | 900 |
| 17 | 祝塘镇 | 200 | 50 | 900 |
| 18 | 教育局 | 200 | 50 | 8000 |
| 19 | 机关事业单位 | 300 | 50 | 1000 |
| 20 | 企业 | 500 | 100 | 3000 |
| 合　计 | 5000 | 1200 | 30000 |

备注：2023年、2024年应急救护培训任务分配表另行制定。